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Dazhong Public Utilitie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35)

獨立非執行董事退任
及
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茲提述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30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重選第十三屆董事會，其中包括建議重選劉峰先生(「劉先生」)為第十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因個人其他工作安排原因，劉先生不再接受由董事會提名重選為第十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將於第十二屆董事會的任期在2026年6月屆滿後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概無有關彼退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劉先生在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謝意。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在參考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對第十三屆董事會的建議成員組成的最新意見後，董事會於第十二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上審議通過建

議委任鄭偉先生(「鄭先生」)為第十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惟須經股東於2025年年度股東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方可生效。

鄭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鄭偉先生，71歲，自2020年5月至今擔任上海加冷松芝汽車空調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2454)獨立董事，自1983年9月至2017年9月曾擔任華東政法大學教授、博士生導師。

鄭先生於1983年6月獲得華東政法大學(前稱華東政法學院)法學學士學位，並於1992年9月獲得德國帕桑大學法學博士學位。鄭先生於1997年9月至1998年12月以富布萊特基金高級訪問學者在美國羅格斯大學進修。鄭先生具備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職業資格。

鄭先生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1)彼並無在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企業擔任任何職位；(2)彼於過去三年未擔任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或監事職位；(3)彼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4)彼並無在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此外，鄭先生確認，(i)彼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載的各項獨立性之因素；(ii)彼於過往或現時概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按上市規則之定義)有任何關連；及(iii)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其他可能會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在建議委任鄭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時，提名委員會根據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考慮多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務求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在評估鄭先生對董事會擬投入的時間及貢獻，以及其能否有效履行職責時，提名委員會已特別考慮鄭先生在其他重大外部事務所涉及的時間投入，以及與其個性、品格、獨立性及經驗有關

的因素或情況。提名委員會認為，鄭先生深厚的法學學術背景及豐富的專業經驗將為董事會帶來寶貴的獨立觀點與角度，尤其在法律合規方面，其教育背景、專業經驗及文化背景有利於促進董事會多元化。因此，提名委員會經審議後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委任鄭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推薦建議。

本公司擬與鄭先生簽訂委任函。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2025年修訂)，鄭先生的建議委任任期由相關決議案獲股東於2025年年度股東會通過之日開始，直至第十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為期三年。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已就鄭先生的酬金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如獲委任，鄭先生的酬金為每年人民幣25萬元，該酬金乃經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本公司薪酬政策及現行市場水平後釐定。

董事會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其他有關鄭先生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v)條作出披露，亦無任何其他與建議委任鄭先生為第十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通函

本公司將適時刊發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委任鄭先生為第十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進一步詳情的通函。

承董事會命
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楊國平

中國，上海
2026年4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國平先生、梁嘉瑋先生及汪寶平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趙曄青先生及金永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姜國芳先生、李穎琦女士、劉峰先生及楊平先生。

* 僅供識別